

# 华南师范大学文件

华师〔2015〕88号

---

## 华南师范大学关于加强本科教学质量 与教学改革工程建设的意见

为积极落实《华南师范大学深化本科人才培养改革实施方案》，巩固我校近年来本科教学工作取得的优秀成果，进一步深化教学改革，全面提高本科教学办学水平和育人质量，现就我校加强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（以下简称“质量工程”）建设提出以下意见。

### 一、指导思想

1. 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，以协同创新为引领，以深入实施学校深化本科人才培养改革方案为重点，促进“人才培养模式、资源建设、体制机制”改革三位一体的本科人才培养改革。

2. 着力构建以学生为中心的本科人才培养体系，促进人才培

养协同发展、内涵发展、特色发展、人本发展，有力支撑高水平大学建设，培养志向高远、综合素质高、发展后劲足，具备自主定位、自主学习、自主发展能力的高素质人才。

## 二、建设原则

### （一）明确目标，突出重点

3. 明确以培养高素质人才为目标，重点就教师乐教善教、学生向学爱学、学生成长成才等关键问题深化改革，按照“有所为，有所不为”的原则，以重点突破带动全面改革，着力加强内涵建设，全面提升育人质量。

### （二）促进自主，引领特色

4. 充分激发学院和教师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校级“质量工程”实行学校总体统筹，学院结合自身优势和特色，科学谋划，合理布局，自主立项，鼓励错位发展和特色发展。

### （三）强化竞争，扶优助特

5. 校级“质量工程”建设项目建设期满后须进行结题验收，验收达标的被授予校级“质量工程”项目称号；省级及以上“质量工程”建设项目须在校级建设项目中择优推荐，由学院自主申报，学校层面贯彻“扶优”“助特”的原则，实行竞争性遴选。

### （四）加强应用，注重示范

6. 切实转变“质量工程”项目“重立项、轻建设”“重管理流程、轻应用示范”的管理思想，加强各级“质量工程”项目建设的过程监管，及时总结经验教训，积极推广成效突出的项目成

效，加强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示范，促进“质量工程”项目服务育人质量的提升。

### 三、建设目标

7. 通过“质量工程”建设，有力支撑学校本科高素质人才培养，构建国家一省一校三级结构合理、特色鲜明的“质量工程”项目体系，国家级和省级“质量工程”项目建设水平在全省高校及全国同类高校中位居前列，形成“质量工程”项目—校级教学成果奖—省级教学成果奖—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系统的培育体系。

8. 学院内部建立“质量工程”良性的竞争机制，在学校“质量工程”建设体系中形成自身的格局和优势，人才培养模式更具特色，办学条件不断改善，教学资源更加优质，教风和学风更加优良，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升，形成一批高水平的教学成果。

### 四、建设内容

#### （一）加强综合改革建设，引导学院自主管理

9. 加强自主管理。学院应以“质量工程”建设为契机，贯彻学校“一学院一品牌，一专业一特色”的发展战略，明确建设方向和目标，做好“质量工程”的顶层设计，优化各类各层项目布局，规划好综合类和一般类、教师类和学生类项目建设，切实激发教师和学生教与学方面的主观能动性。

10. 深化综合改革。学院应加强人才培养内涵建设，统筹好专业建设、卓越人才培养、资源平台建设、大学生创新实践能力培养和教师教学能力提升，以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为引领，在人才

培养和教学管理等关键环节和领域深化综合改革，提升专业核心竞争力和育人水平。

11. 推行试点学院。鼓励有条件的学院按照试点学院的内涵要求，推进人才培养体制改革，提升自主管理的水平，在构建协同育人机制，调整专业结构，实施大类培养，改革人才培养模式，改革学生招录与选拔制度，改革教师聘任、考核与评价机制等方面展开卓有成效的研究与实践，形成特色鲜明的运行模式，完善学院治理结构。

## （二）提升教师教学能力，助推教师专业发展

12. 打造教学团队。重点打造公共基础、学科大类、专业核心等不同层次和类别课程的教学团队，鼓励建立特色学科领域及特色类型课程的教学团队，聚力课程建设及教学改革，形成协作、互助、提升、发展的运行机制和工作模式；积极吸纳社会、企事业优质人才资源为人才培养服务，建立与企业、科研院所之间专家学者互派、互访机制，鼓励从社会、企事业引进高层次“双师型”人才。

13. 培育教学名师。以教学团队为依托，健全和完善教学团队的“传、帮、带”工作机制，积极将热心教书育人、学术造诣深、有发展潜力的教师培育成教学名师，建立教学团队与培育教学名师之间的有效联动机制，形成培育教学名师的健康土壤。

14. 开展教研教改。鼓励一线教师基于提高学生学习成效，针对人才培养关键环节、热点问题、难点问题和薄弱环节，积极

开展教育教学改革、研究和实践，注重研究成果的应用、推广和示范；推行教师教学观摩制度，开展青年教师教学技能竞赛，营造学习先进、激励竞争、共谋发展的教学氛围。

### （三）强化实践创新能力，支撑学生自主发展

15. 实施科研计划。大力实施课外科研计划，优化实践教学体系，丰富第二课堂，支持学生创新创业，扩大受益面和覆盖面；以第二课堂为纽带，引导优秀师资和优质科研平台服务人才培养，为学生提供个性化的学习指导；培育优秀的课外科研项目，实现第二课堂与“挑战杯”的合理衔接，提升学生创新创业能力。

16. 开展学科竞赛。大力开展多维多层的大学生学科竞赛活动，以赛带练、以赛促练、赛练结合，资助学生参与国内外公信力强、参与度高、影响面广的大学生学科竞赛，打造具有学校特色、学科特色、专业特色、具有良好社会声誉的品牌赛事，不断提高学生参加国内外学科竞赛水平，提升学生核心竞争力。

17. 强化技能训练。鼓励学院、各专业结合自身特点，构建并不断完善针对性强、全员覆盖、层次有别的专业技能训练体系，不断优化训练模式，制订科学的训练标准和要求，便于学生自主训练，掌握专业核心技能，切实提升学生职业发展核心竞争力。

## 五、保障措施

### 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18. 学校教务管理部门是国家级和省级“质量工程”项目的管理主体，学院是“质量工程”的建设主体，按要求开展“质量

工程”的日常管理工作；学院应建立以院长负责，主管教学副院长牵头，专业负责人或系主任等参与的“质量工程”管理体系，制定规范合理的管理流程；学院应定期研讨“质量工程”建设事宜，及时解决实施过程中的问题，加强规范管理。

### （二）统筹安排经费

19. 学校将校级“质量工程”建设经费列入学院年度人才培养预算经费，由学院自主分配各项目建设经费，学校将逐年稳步增加投入；省级和国家级“质量工程”项目经费列入“创新强校”专项经费中，划拨到各项目负责人；鼓励各学院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，积极筹措资金支持“质量工程”项目建设。

### （三）严格项目管理

20. “质量工程”严格实行项目主持人负责制，建立奖惩制度和目标责任制，对在项目建设中贡献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，对在建设过程中没有进展或偏离建设目标的项目停止经费资助，对在项目建设中有重大失职、造成严重后果的单位和个人追究责任。

华南师范大学  
2015年6月3日

---

华南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5年6月8日印发

责任校对：周合兵 邓静薇